

奉贤区海湾镇人民政府文件

奉海府〔2025〕16号

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海湾镇海农公路 1358 号新增设施 项目的批复

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：

为更好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，同时切实改善海湾镇海农公路 1358 号办公区域机动车停放环境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海湾镇海农公路 1358 号新增设施项目，具体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海湾镇海农公路 1358 号新增设施项目
- 二、建设单位：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
- 三、项目建设地址：海湾镇海农公路 1358 号
- 四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

项目将在海湾镇海农公路 1358 号办公区域，新建面积约 950 平方米的机动车车棚。工程内容包括机动车车棚新建、场地硬化、光伏安装等相关工作，工程总投资估算为 159.29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

约 145.86 万，其他费用 13.43 万元，资金由海湾镇自筹，工程的实施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5 年 6 月 23 日